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帝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11月18日上午10:00在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华园路1号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1月17日以电话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为紧急会议，经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董事会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麦强先生为通讯表决。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潘叶江先生主持，参加会议的董事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2026年度公司向相关商业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7亿元人民币的综合授信额度。综合授信的业务范围主要是申请和签署与授信业务有关的合同及其他法律文件，其中包括各类资金借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履约保函等业务，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潘叶江先生在董事会闭会期间，全权办理上述授信业务并与授信银行签署单笔借款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业务的合同及其相关法律文件。本次授权期限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1月19日披露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2、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业务发展需要及广东省实施经营范围规范表述的要求，董事会同意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对《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19 日披露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经办人员代表公司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的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备案登记办理完毕之日止，具体修订内容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内容为准。

3、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韩伟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简历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19 日披露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5 年 11 月 19 日披露于《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5）。

三、备查文件

- 1、华帝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华帝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记录。

特此公告。

华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19 日